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转让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转让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的议案》,同意将所持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驰股份")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195,800,000股(若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通过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进行减持。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股票市场实际情况,择机进行处置,授权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兆驰股份股价情况等情形实施, 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方式、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9 票 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深圳 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 后 12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出售兆驰股份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 195,800,000 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股票市场实际情况择机进行处置。若在本次计划减持期间,兆驰股份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

交易标的: 兆驰股份股票 (002429.SZ)。

公司名称: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5年4月4日

注册资本: 452,694.0607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顾伟

股权结构: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兆驰股份控股股东, 合计持有 19.98%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25, 608, 045, 412. 08	26, 726, 670, 869. 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 612, 749, 119. 39	13, 995, 978, 839. 44
项目	2022 年度 (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项目 营业收入	, ,,,,,	

(二)减持方案

- 1、交易时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
- 2、交易数量和方式: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兆驰股份 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 195,800,000 股。若在本次计划减持期间,兆驰 股份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 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交易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本次出售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择机出售持有的股票资产有利于提高资产运营效率,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及股东价值最大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兆驰股份 2023 年 4 月 26 日收盘价 4.65 元/股计算,本次授权减持东方明珠所持有的兆驰股份部分股票的市值约为 9.10 亿元,本次出售资产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

本次拟出售股票资产的具体收益受实际出售股数和出售价格影响,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具体收益进行会计处理,实际影响以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最终数据为准。本次拟出售股票资产事项的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出售股票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深圳市兆驰股份有 限公司部分股票的议案》。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兆驰股份股价情况等情形实施, 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方式、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